附件2

 编号\_\_\_\_\_\_\_\_\_\_\_\_\_

**第 十 一 届 新 疆 青 年 科 技 奖**

**审 批 表**

人选姓名

推荐单位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共青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 | 制 |  |

填 表 说 明

1.此件由候选人在系统中打印一式三份（须打印在一张正反面），须手工签名后，将原件（印有“科技工作者之家”水印视为原件）报工作单位审核盖章，最终由推荐单位审核盖章并扫描上传后，原件邮寄自治区科协。

2.工作单位意见：由候选人所在单位按要求填写，须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3.推荐单位意见：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其中，地（州、市）推荐的，由地（州、市）科协负责人签字盖章；学术团体推荐的，由理事长（会长）签字，或理事长（会长）授权的副理事长（副会长）签字，并加盖相应学术团体公章；其他推荐单位推荐的由本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第十一届新疆青年科技奖审批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民 族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码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专业专长 |  |
|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  |
| 单位电话 |  | 手 机 |  |
| 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摘要 |  |
| 个人签字 |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上传上报材料进行了审查，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工作单位意见 | 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道德品行，《推荐表》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一致性，是否涉密，符合哪一条专业条件等四个方面进行审核提出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提出意见，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评审委员会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审批意见 |  新疆青年科技奖领导工作委员会 年 月 日 |
| 备注 |  |